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以电话和邮件发出会议通知，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于2023年6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已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12.09元/股调整为11.95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公告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上。

2. 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经公司董事会核查，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。公司董事会决定以2023年6月21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46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,089万股限制性股票，首次授予价格为11.95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《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

告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26日